



【NIFD 季报】2020 年度中国金融监管



2020 年新冠疫情对世界经济和国际金融市场造成了重大的冲击,全球金融监管体系出现两个重要变化:一是金融监管强化的趋势有所放缓,巴塞尔协议 III 实施时点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延后 1 年,这有助于缓释银行资本金补充压力并提高应对疫情冲击的弹性。二是国际社会数字化转型加速,金融科技、数字服务和数字市场的监管不断强化,垄断成为数字监管核心议题。

2020 年国内金融监管体系不断完善。一是金融科技监管持续加强,第三方支付规范、P2P 彻底整治和网络贷款新规等取得实质性进展。二是金融监管法律制度规范不断完善,金融控股公司、系统性金融机构评估以及《中国人民银行法》等相关制度完善落地或在修订之中。三是重点风险环节把控有力,重大风险事件处置得当。房地产金融、包商银行、恒丰银行、“原油宝”等风险环节或风险事件均得到妥当处置。

2021 年国内国际金融体系仍面临新冠疫情的持续冲击,金融稳定压力仍然较大,金融监管强化和金融监管改革任务较重。一是垄断监管将成为国际社会金融科技、数字服务和数字市场监管的重要内容,监管政策及标准的国际博弈或将深化;二是系统性金融风险防控常态化,宏观审慎政策框架将进一步优化,重点风险领域监管将进一步强化;三是政策当局将致力于稳定宏观杠杆率,重点防范流动性等风险;四是国内监管机构将加大对互联网平台公司的监管,平台金融业务独立化运作甚至机构独立或是重要选项;五是高风险中小银行、保险、信托机构风险处置任重道远;六是

房地产金融审慎监管仍将延续。

.....

本报告全部内容详见附件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_32514

